

证券简称：长安汽车（长安B）

证券代码：000625（200625）

公告编号：2021-09

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于2021年2月1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会议通知及文件于2021年1月29日通过邮件或传真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。本次监事会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应参加表决的监事5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5人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议案一 关于审议《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及其摘要的议案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《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及其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.cninfo.com.cn。

议案二 关于审议《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（修订稿）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《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（修订稿）》详见巨潮资讯网www.cninfo.com.cn。

以上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2月2日